**禹州市广播电视台**

**176平米新闻演播室系统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 禹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采购编号： YZCG-G2019125**

**代理机构：禹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一九年六月**

**招标文件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项目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一、概念释义

二、招标文件说明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开标和评标

六、定标和授予合同

**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第七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八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1. **投标邀请**

**禹州市广播电视台176平米新闻演播室系统采购项目**

**招 标 邀 请 函**

禹州市政府采购中心受禹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的委托，就“禹州市广播电视台176平米新闻演播室系统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 **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人：禹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项目名称：禹州市广播电视台176平米新闻演播室系统采购项目

3、采购编号：YZCG-G2019125

4、项目需求：录像系统、同步系统、图文系统等（详见招标文件）

5、采购预算：520.0878万元

6、采购限价：520.0878万元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相应的经营范围（经营范围包括广播电视设备）；

2、被委托人是须是本单位职工，须提供公司为本人缴纳社会保险证明；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时间、地点**

1、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http://221.14.6.70:8088/ggzy/eps/public/RegistAllJcxx.html>进行免费注册登记（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常见问题解答-诚信库网上注册相关资料下载”）；

2、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http://](http://221.14.6.70:8088/ggzy/)ggzy.xuchang.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常见问题解答-交易系统操作手册”）。

　　3、未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企业，拒收其递交的投标文件。

4、招标文件每份售价人民500元（开标时现场收取现金），于递交投标文件时缴纳给采购代理机构，售后不退。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9年7月19日 9：0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2、开标地点：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禹州市行政服务中心楼9楼）

3、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须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

（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file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

（2）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和备份文件1份（使用电子介质存储）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递交至本项目开标地点。

六、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等。

七、代理机构及采购单位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一）代理机构：禹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禹州市行政服务中心楼917房间

联系人：艾先生 联系电话：0374-2077111

（二）采购单位：禹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禹州市颍河大街

联系人：郑先生 联系电话：13937458968

2019年 6月27日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开、评标现场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2.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CA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

**3.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V1.0”，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3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 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221.14.6.70:8088/ggzy/>）。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应打印“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供开标现场备查。

**5.评标依据**

5.1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5.2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如因系统异常情况无法完成，将以人工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以纸质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1. **项目需求**
2. **本项目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本项目为时政类新闻录播及直播高清演播室系统建设项目，该演播室系统设计为三个讯道，特技切换台一套，录像系统两套，同步系统一套，电视墙及画面分割系统一套，音频系统一套，延时系统一套，周边板卡若干，通话系统一套，时钟系统一套，主备音频系统，18平方LED大屏一块，大屏图文包装系统一套，虚拟植入系统一套，点评包装系统一套，在线图文包装系统一套，灯光系统及演播室舞美设计施工等，要求舞美设计功能完备，布局科学，美观，投标时需提供设计图纸。

禹州广播电视台高清新闻演播室系统建设集成，总体设计充分体现先进、实用的基本原则，满足新闻播报、新闻评论、新闻点评及新闻连线等节目的直播和录制功能，演播室设计为多个景区，包括大屏新闻坐播区、点评站播区、时政坐播区，每个景区既可以独立运行，也可以同时并行做双景区的交互节目，本项目由中标集成商进行设计和系统集成。

注：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投标方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整体技术方案、施工、培训、售后保障措施，项目中如有未列出的，且是项目中所需要的，投标方需自行完善。

（二）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规格及主要参数** | **单位** | **数量** | **是否为核心产品** |
| 1 | 摄像机系统 | 高清摄像机  1.知名品牌，设备需在广电行业有广泛应用；  2.★成像CCD：2/3" 3CCD，220万（含）以上像素；  3.模数转换：16-bit A/D 转换；  4.工作格式：支持HD 1080/50i，有效像素：1920\*1080；  5.信噪比：基础信噪比不低于60dB，且信噪比连续可调，最高可达64dB；  6.灵敏度（3200K）：≥F11.0 (2000Lux)；  7.调制深度：≥55%；  8.水平清晰度：≥1000电视线；  9.★机头具有光学cross 星光滤镜；  10.摄像机与镜头的接口：标准B4卡口；  11.机头可同时输出本机信号，返送信号以及题词器信号；  12.具有自动镜头失真补偿  13.摄像机具有电子倍率功能，能够独立于光学系统使用  14.机头具有两路通话耳机接口，且每路皆具有两个独立的通话线路并可独立调整  15.三色Tally指示；  16.配置50米相应的摄像机光缆适配器，LEMO接口；  17.★通过安装选件，摄像机具有升级成4K拍摄能力。  18.★摄像机具有光缆带宽3G 传输的能力，即由机头至基站同时传输两路高清HD-SDI信号的能力。 | 台 | 3 | 是 |
| 7”高清液晶寻像器，和摄像机配套 | 个 | 3 | 否 |
| 摄像机配套托板，和摄像机配配套 | 个 | 3 | 否 |
| 摄像机基站  1.★基站提供4路或以上HD/SD-SDI信号输出接口（且HD/SD可以2路为单位设置输出），至少1路CVBS输出，具备 WFM/PM信号输出接口；  2.基站具有4路（含）以上HD/SD-SDI返送视频输入接口；  3.基站具有指示灯、通话、三色Tally等外接设备的输入接口；  4.可接受模拟黑场（BB）、HD三电平为外同步锁相信号，LEMO光缆接口。  5.基站具备光功率LED指示功能，可以直观显示光缆通断和信号强度。  6.★通过安装选件，摄像机具有升级成4K拍摄能力，支持3840新160/50，60P。支持4X3G-SDI输出，支持HDR,S-LOG3,HLG,BT2020.  7.★具备光缆带宽3G 传输的能力，即由机头至基站同时传输两路高清HD-SDI信号的能力。 | 台 | 3 | 否 |
| 摄像机遥控面板  1.1/4机架宽、全尺寸、全功能控制面板；  2.带有满足摄像机系统要求数量的摄像机控制面板电缆（长度10米），电源控制电缆。 | 台 | 3 | 否 |
| 摄像机通话耳机(单耳)  1.摄像机通话为5线制；  2.XLR型，单耳全包型，全覆盖抗噪型，结实耐用。 | 个 | 3 | 否 |
| 35米摄像机复合光缆，两端含公母头，接口为LEMO | 条 | 3 | 否 |
| 2 | 摄像机镜头 | 18倍广播级标准镜头（带倍率）  1.广播级演播室高清镜头，适用于2/3英寸CCD  2.变焦倍率：18x或以上，焦距范围：7.6mm～137（不开倍率时）  3.变焦和聚焦均支持伺服控制和手动控制  4.内置2x倍率镜、内置光学稳定器，方形遮光罩，内聚焦，配置UV镜  5. ★配置广播级镜头最高端的系列镜头 | 只 | 3 | 是 |
| 镜头伺服控制器 | 套 | 3 | 否 |
| 3 | 摄像机承托 | 16KG便携式云台（双手柄）+脚架套装+滑轮车+中置+橡皮垫+软包  1.知名品牌  2.云台最大承重不小于16kg，球碗直径100mm，伸缩手柄。  3.云台水平角度360°。  4.阻尼系统：连续可调的粘性阻尼系统。  5.完美动态平衡系统，动态平衡连续可调。  6.云台具备高稳定性的水平俯仰刹车系统。  7.调节平衡水平泡。  8.配备高刚性两级铝合金三脚架。  9.配备专用滑轮车，具备线缆保护框，滑轮锁。 | 套 | 3 | 否 |
| 4 | 高清视频切换台 | 2 M/E高清数字切换台(16入，8出)  1.广播级切换台主机支持1080/50i，576/50i格式  2.主机输入不少于16路输入，8路以上输出  3.切换台主机2M/E配置；每M/E具备4个键，支持同级M/E上色键和亮度键，并可以调整大小和位置，具备不少于4通道的2DVE特技。  4.标配4个帧存，240帧以上高清帧存。  5.输入支持高标清混合输入。  6.主机具有2通道多画面输出功能，每通道不少于16画面分割。  7.主机和控制面板为单电缆网口连接。  8.主机具有10GPI输入，20TALLY/GPI输出接口，具有6个RS422设备控制接口，具有串行TALLY控制接口。  9.配备份电源。 | 台 | 1 | 是 |
| 1M/E高清数字切换台控制面板(16路直切)  1.★控制面板不少于16个交叉点，2级ME,交叉点按键本身具有彩色背光，支持源分组。  2.★控制面板的带源名显示，等所有显示窗均采用高清晰屏幕。  3.配置原厂菜单面板。  4.面板标配备份电源。 | 台 | 1 | 否 |
| 5 | 高清录像机 | 高清卡式数字录像机1  带搜索轮  1. ★录像机可以播放和录制全高清 XAVC Intra 和 XAVC Long GOP 格式，以及 MPEG HD 422 50 Mbps、MPEG HD 420 35Mbps、MPEG IMX 和 DVCAM 格式  2. ★支持双路同时录制的双存储卡插槽，录像机格式和目前用户配套设备格式一致。  3. 带4.3英寸液晶显示屏，可以显示视频图像和信号参数状态。  4. 带快速搜索轮：-20倍至+20倍正常速度  5. 配备2路HD-SDI、2路SD-SDI接口以及 HDMI 输出、iLink 接口、USB、立体声耳机和可 XLR 音频输入接口。  6.带网络接口。 | 台 | 1 | 否 |
| 高清卡式数字录像机2  独立双通道4K/HD录制和播放，输入信号自适应。可实现2通道录制，或1通道录制1通道播放，或2通道播放功能，支持HDR和摄像机Log曲线录制,极大扩展使用灵活度。   1. 可录制/播放4K ProRes & 2K/HD ProRes和4K DNxHR & 2K/HD DNxHD格式，支持Apple ProRes HQ, 422, LT，DNxHR HQX, HQ, SQ, LB，DNxHD 220x, 220, 145, 36 等多种码率。 2. 独立双联7.1英寸触摸液晶监视器，屏幕分辨率1920\*1200，符合Rec. 709 HDTV彩色标准;1500尼特高亮度,自带波形图、矢量图、3D LUT现场校色、RGB图、辅助对焦功能。 3. 前置两个独立硬盘插槽，支持SSD固态硬盘热插拔，自带断电素材封装保护功能，最大化保护素材完整。 4. 支持列表播放，可以通过以太网、RS-422串口和触摸屏控制。 5. 支持实时元数据编辑和打点编辑，可以输出XML文件。 6. 支持双编码格式和双分辨率录制，降格延时录制，双通道绑定连续录制。 7. 内置4K到2K/HD下变换功能。 8. 支持SDI和HDMI接口，内置HDMI和SDI双向转换功能。 9. 内置双冗余电源。 10. 高度：3RU，含19英寸机架安装件。 11. 参数:     * SDI视频输入/输出：每通道 1 x 4K-SDI 12G/6G or HD-SDI 3G/1.5G (SMPTE)     * SDI嵌入音频输入/输出：12轨，48kHz，24-bit     * HDMI视频输入/输出：每通道1 x HDMI (1.4b)     * HDMI嵌入音频输入/输出：8轨，48kHz，24-bit     * 模拟音频输入/输出：每通道2 x XLR     * LTC输入/输出：每桶道1 x BNC     * GENLOCK输入/输出：每通道1 x BNC     * 控制口：2 x RS 422, 1x Ethernet AMP控制     * 重量：5.0Kg     * 尺寸：447 x 152 x 251mm | 台 | 1 | 否 |
| 6 | 同步系统 | 主备同步机+同步信号倒换器  1、配置主备同步和同步倒换器  2、能够提供模拟黑场同步信号、黑场色同步输出符合EBU N14，SMPTE RP154 ，RP318M-B标准  3. 带外同步功能，行/场/副载波相位锁定，相位可调  4.双电源配置。 | 套 | 1 | 否 |
| 7 | 监看及画面分割器系统 | 55英寸以上工业级液晶显示器  1.屏幕在55寸以上，高清液晶屏幕；  2.1920x1080分辨率，HDMI\DVI\VGA接口，窄边框设计。  3.专业级高等级液晶面板。  4.知名品牌。 | 台 | 4 | 否 |
| 21.5寸液晶技监级监视器  1.广播级技术监视器；  2.尺寸：21.5英寸及以上，屏幕采用面板驱动:RGB 10比特；  3.分辨率：1920x1080；  4.输入接口：3G/HD/SD-SDI不少于2路，支持嵌入音频显示；  5.配置桌面安装件；  6.具备摄像机辅助聚焦功能,波形图监视；  7.具备时间码显示，安全区域显示  8.知名品牌。 | 台 | 2 | 否 |
| 42寸液晶电视  1.屏幕在42寸以上，高清液晶屏幕；  2.1920x1080分辨率，HDMI\DVI\VGA接口，窄边框设计；  3.配置电视支架。 | 台 | 1 | 否 |
| 8入2出画面分割器  1.知名品牌，设备需在广电行业有广泛应用；  2.数量：配置2台8入2出画面分割器；  3.输入：支持嵌入音频的HD/SD-SDI输入，75欧BNC接口；  4.输出：分辨率≥1920×1080，具备双SDI输出；显示方式：16：9与4：3可任意选择；  5.画面分割器支持动态源名跟随UMD功能，；支持嵌入音频的PPM与VU表音柱显示；有画面分割方案预置功能；  6.智能报警：智能报警功能可检测视频丢失、静帧、黑场、嵌入音频丢失、嵌入音频错误、音频静音以及音频超限，并能在大屏上显示。同时，各个监测门限值可进行自定义设置；  7.能接收时钟系统的时钟信号，高清支持Dolby-E; 支持Dolby-E元数据显示；  8.配置以太网接口，用于监控、远程设置，并提供远程设置软件。  远程设置软件支持多种画面分割预置方案的快速调用；  9.监控：支持SNMP协议，并公开协议，可以供第3方软件调用监控信息；  10.提供相关协议，能够支持读取矩阵切换信息实现动态UMD显示；  11.必须有完善的通风、散热、防尘措施；  12.必须能够7×24小时不间断工作；  13.电源：双电源冗余，双风扇，单电源该设备可正常工作，电压220V；  14.和周边板卡设备同一品牌，可以共用机箱。 | 套 | 1 | 否 |
| HD-SDI转HDMI转化器  1.输入HD/SD-SDI,输出HDMI；  2.支持多种分辨率：SD 525I,625I;HD 720P 1080I等； | 个 | 5 | 否 |
| 8 | 周边（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下板卡，需按照实际系统功能需求提供未列明项） | HD/SD兼容视频分配器  1.输入：1路HD/SD-SDI信号，75欧BNC接口；  2.输出：7路以上HD/SD-SDI（支持至少8路嵌入音频）信号输出，  75欧BNC接口；  3.具有自动电缆均衡功能和时钟再生功能；  4.指标高，稳定性好，良好的散热设计；  5.支持热插拔，带有工作数据读取和报警信息提示； | 块 | 2 | 否 |
| 高清主备信号2选1（含面板，带帧同步功能，带下变换）  1.★支持2路HD/SD输入,支持上下变换功能，2路HD-SDI输出,2路SD-SDI输出；  2.带帧同步功能；  3.具备净切换功能；  4.具备音频处理功能；  5.具备下变换功能；  6.板卡上有LED显示各种运行状态；  7.支持热插拔，带有工作数据读取和报警信息提示； | 块 | 2 | 否 |
| 8通道数字音频加嵌  1.支持高清数字音频嵌入,支持4AES输入和输出，具备音频动态处  理功能；  2.带音频延时功能，0-2.4秒；  3.板卡上有LED显示各种运行状态；  4.支持热插拔，带有工作数据读取和报警信息提示； | 块 | 2 | 否 |
| 数字音频分配器  1.支持1路AES/EBU信号输入;  2.具备1入9 AES输出；  3.110欧音频接口；带reclock功能。 | 块 | 2 | 否 |
| 数字音频倒换器  1.数字音频信号2X1倒换器，每路输入可以支持4个AES信号。  2.可以实现自动和手动倒换；  3.通过GPI/O 进行外部到换控制，通过GPO返回切换状态。  4.支持断电旁通功能。  5. 配有独立的遥控面板. | 块 | 1 | 否 |
| 周边机箱（双电源）  1.根据周边设备安装的需要，配置足够的机箱；  2.标准19英寸机架安装，双电源供电，单电源供电时机箱内设备能正常工作。  3.机箱散热良好，风扇正常运转时间超过4万小时。  4.所用机箱应为通用机箱，支持其所有种类板卡的混插，单槽位插  槽20个以上。为确保系统的兼容和扩展性，需采用同一种品牌的同一系列机箱，不能采用互不兼容的机箱和板卡，并保证在密集安装的情况下散热良好、能长期稳定工作；  5.网管：具备100/1000M自适应以太网接口，对机箱内所有设备都可通过SNMP  6.协议实现远程控制、配置和报警，提供相关的网络控制软件和硬件接口，开放协议接口，便于第三方软件集成；  7.支持远程软件操作，对所有板卡进行管理和参数调整；  8.组件采用前装载模式，所有板卡和电源都可以热插拔；  9.支持SNMP监控。和画面分割器机箱通用。 | 满足需求 |  | 否 |
| 独立机箱上下交叉变换器处理器  1、带运动滤波信号处理器，液晶显示屏，视频输出上下变换，交叉  变换，带有帧同步，支持SD，HD，3G，1U单机，支持SNMP协议控制；  2)带液晶显示屏。 | 台 | 1 | 否 |
| 60秒高清固态延时器  1.支持 HD-SDI 输入/输出，75 欧 BNC 接口,HD-SDI 延时时间  ≥60 秒；  2.支持 8 路嵌入音频，音频能够自动跟踪视频，确保视音频信号同步；  3.支持断电旁通；  4.带延前延后等预监视功能；  5.双电源冗余，主备电源可单独负荷正常工作，输入电压 220V；  6.配备本机控制面板。 | 台 | 1 | 否 |
| 9 | 通话系统 | 2通道通话主站(含18寸鹅颈话筒，单耳对讲耳机）  1.知名品牌；  2.2RU机架式通讯主站，采用PARTLINE方式连接；  3.最大可以支持40个有线通话腰包、10个分站。  4.具备通道A-B链接、线路电平节目输入功能。  5.配置鹅颈话筒1只；  6.配置单耳对讲耳机1付。 | 台 | 1 | 否 |
| 4路4线界面  1.知名品牌；  2.2线转4线界面，4通道 | 台 | 1 | 否 |
| 发射基站  1.与通话主站同品牌；  2.单向无线通话发射单元，U段频点可调；  3.能与矩阵或Partyline互连；  4.LED显示菜单，配置通话发基站1套 | 台 | 1 | 否 |
| 主持人接收腰包（含耳机）,配套单耳  耳麦等配 | 个 | 2 | 否 |
| 10 | 时钟系统 | 卫星校时钟  1.GPS时钟，支持手动调节；能输出SMPTE/EBU时间码至录像音频区、对外接口板，及画面分割器。  2.天线配底座，配天线及馈线。 | 台 | 1 | 否 |
| 倒计时控制器 | 台 | 1 | 否 |
| 5寸单联子钟（倒计时、标准、区间各1） | 台 | 3 | 否 |
| 演播区3/4/3 三联标准子时钟。 | 台 | 1 | 否 |
| 11 | 一托二提词器 | 1.支持编辑屏和主持人提示屏双正像输出，更方便了后台编辑人员  和主持人的使用。  2支持中、英文界面，支持中文、英文、蒙语或其他等多种语言文稿显示，字体、字号、字色、底色等可随意设置。而且，软件设置快捷、简便，很人性化，非专业人员也很好掌握，使用软件中的快捷图标按钮可快速设置软件并进行提示器播出。  3.软件支持自定义段落，并可对段落设置不同字色，方便男、女主播同时使用。  4.提示器系统支持多种控制方式，键盘、鼠标、红外遥控、有线控制手柄、脚踏开关、搜索轮等，可以实现文稿的播放、暂停，播放方向、播放速度、上下翻页等多种操作。不同的控制方式，多种的操作功能。  5.编辑屏19寸液晶显示器，提示屏19寸液晶显示器。 | 套 | 1 | 否 |
| 12 | 音频  系统 | 16推子调音台  另配16通道AES/EBU 数字输入输出卡  1.不少于16推子电视直播/扩声数字调音台，每路有独立48V幻想电源开关；  2.具备不少于16通道混音总线处理能力，8个矩阵通道；  4.至少具备4通道Omni 输出，2路立体声输出，2路监听输出；  5.输入通道可以扩展到32路；  6.带1个或以上扩展槽位，配置1块16通道AES/EBU 数字输入输出卡；  7.总输出带音频表；  8.具备中央液晶屏显示； | 台 | 2 | 否 |
| 高保真监听耳机  1.头戴护耳式；  2.阻抗：50欧姆；  3. 最大承受功率：3W;  4.频率响应：15Hz-20kHz。 | 付 | 2 | 否 |
| 有源监听音箱  1.两分频有源监听音箱, 130mm低音单元/20mm高音单元.  2.频率响应：50 Hz - 20 kHz (± 2 dB)  3.放大器功率：低频35W；高频35W | 只 | 2 | 否 |
| 桌面播音话筒  1、心型指向播音话筒  2、拾音类型：电容式  3、指向性：超心型  ★4、频率响应：20～20000Hz  5、信 噪 比：78dB  6、灵 敏 度：20mV/pa  7、最大声压级：138dB  8、输出阻抗:150Ω  9、工作电压：幻象48V | 只 | 2 | 否 |
| 界面话筒  1.界面话筒  2.传感器类型: 电容  3.频率响应: 50 Hz - 17 kHz  4.灵敏度（1 kHz）: -35 dBV/Pa / 18 mV/Pa  5.等效自噪: 28 dB(A)  6.声压: 122 dB | 只 | 2 | 否 |
| 领夹有线话筒  1.领夹有线话筒  2.元件：固定充电背板，静电型电容式  3.指向性：全方位指向  4.频率响应：20～18000Hz  5.开路灵敏度：-62dB(0.79mV) 以 1V 于 1 Pa  6.阻抗：1,800 欧姆 (收音单元)  7.高通滤波：80 Hz, 12 dB/octave  8.幻像电源：11~52V，消耗电流2mA | 只 | 2 | 否 |
| 领夹无线话筒  1.有效范围： 在最优条件下为100米（300英尺）  2.音频频率响应： 25 - 15,000 Hz，±2 dB  3.输出电平： 话筒电平=线路电平 -20 dB  4.调制方式： ±38 kHz偏差压缩扩展系统，具有预加权和去加权  功能；  5.动态范围： >100 dB，A加权；  6.射频灵敏度： 1.26μV，12 dB信噪比（典型值）  7.镜频抑制： 80 dB（典型值）  8.杂散抑制： 75 dB（典型值）  9.发射机类型: 腰包式  10.微型领夹式全指向性电容话筒: 电容话筒  11.拾音模式: 全向  12.频率响应: 50 Hz 20kHz  13.灵敏度（1 kHz）: 38dBV/Pa / 13 mV/Pa | 套 | 2 | 否 |
| 4通道电话耦合器  1.提供四路电话接入，各路控制相互独立，切入切出操作方便灵活  2.每一路均设有消侧音调节开关，能获得较好的电话音质，避免有  害声反馈。  3.并设有通话按钮，使得内部通话变得非常方便。 | 台 | 1 | 否 |
| 8通道话筒放大器  1.分配器的每一通道均分别设有三组输出：1组直接输出、2组变压  器隔离输出。  2.频率响应 -0.2dB 20Hz ~ 20kHz 0dB  3.输入电平 最大 +16dBu 于50Hz  4.总谐波失真度 0.003%(0 dBu 1kHz) | 台 | 1 | 否 |
| 8通道话筒放大器  1.分配器的每一通道均分别设有三组输出：1组直接输出、2组变压  器隔离输出。  2.频率响应 -0.2dB 20Hz ~ 20kHz 0dB  3.输入电平 最大 +16dBu 于50Hz  4.总谐波失真度 0.003%(0 dBu 1kHz) | 台 | 1 | 否 |
| 13 | 图文系统 | 大屏互动展示系统  硬件要求：  CPU：不低于Intel Xeon 4108\*2  内存：不低于DDR4-2666MHz 8GB\*2  系统硬盘：不低于 250GB SSD  素材硬盘：不低于 512GB SSD\*2  显卡：NVIDIA Quadro系列专业显卡  显示器：不低于22”宽屏液晶  光驱：DVD-ROM  操作系统：Windows 7 64位 中文专业版  软件:大屏包装互动展示系统  软件功能要求：  ★支持超高分辨率输出，支持4K（3840×2160）、双4K（7680×2160）和8K（7680×4320）以及其它更高的自定义分辨率，提供广电总局出具的《检测报告》验证。  ★支持24路HD（1920×1080）视频文件、4路4K（3840×2160）视频文件和3路8K（7680×4320）视频文件的实时播放，提供广电总局出具的《检测报告》验证。  支持多种图片及视频文件格式，视频文件包括AVI、MXF、MPG、MOV、FLV、MP4、WMV、M2V、DDSSEQ等，图片格式包括TGA、BMP、JPG、PSD、PCX、GIF、TIFF、PNG、WMF、EMF等以及图像序列。  支持3DS、OBJ、DXF等格式的三维模型导入，实现与3DMAX、MAYA、D5、C4D等三维软件的交互，并可以对导入模型进行编辑。  ★真三维场景渲染，支持3500万个以上三角面片的实时渲染，纹理贴图可达6G以上，提供广电总局出具的《检测报告》验证。  支持UNICODE字符，实现多语言输入和显示，包括英语、日语、韩语、越语、柬语、缅语、马来语、泰米尔语等多国语言及蒙文、藏文等少数民族文字。  内嵌虚拟灯光功能，提供26个灯光位置，可以创建8盏灯光，并可调整每一盏灯光的各项参数。  真三维空间实时渲染，提供层次排序和深度排序相混合的物体遮挡透明渲染方式，实现多个半透明物体在三维空间内的正确叠加。  提供类似于Photoshop的专业纹理混合模式，包括：相乘、相加、减去、反减、较暗、较亮、滤色等多种模式，可实现各种纹理贴图方式，包括反射、折射等，创造金属、塑料、木质、砖石和玻璃等质感效果。  支持多种动画时间线（包括过渡动画、背景动画、执行动画、状态动画）的组合应用以及多个场景状态，可以用连线图的方式手动创建状态之间的过渡动画，并提供自动创建状态点交叉功能，可以一键实现每个状态点之间的过渡动画，实现各种逻辑复杂的动画效果。  提供魔术板物体，可以任意调整形状，实现胶囊、椭圆、梯形等效果，并可实现变形动画。  底飞提供多种出入方式，包括：上滚入出、下拉入出、淡入淡出、上滚+淡入淡出、下拉+淡入淡出，可同时播放80路底飞字幕。  制作和播出模块集成在同一个软件中，既支持制播一体、也支持制播分离的应用流程。在制播一体的模式下，播出过程中可以切换至制作界面进行场景的复杂编辑，而且不影响播出。  支持PAD系统控制。  产品应具备《一种基于多样性应用的电视字幕播出设备性能保障的方法》，保证大屏播出设备资源分配均衡、运行安全稳定。要求提供国家级权威证书复印件。 | 套 | 1 | 是 |
| 广播级在线包装系统  硬件要求：  CPU：不低于Intel Xeon 4108\*2  内存：不低于DDR4-2666MHz 8GB\*2  系统硬盘：不低于 1TB SATA  素材硬盘：不低于 512GB SSD  显卡：不低于 NVIDIA GeForce GTX 1070Ti  视频卡：广播级图像卡(支持4路SDI输入，4路SDI输出)  显示器：不低于22”宽屏液晶  光驱：DVD-ROM  操作系统：Windows 7 64位 中文专业版  软件:广播级在线包装系统  支持4路高清视频输入的实时播放，视频输入DVE延时在2帧之内。  ★支持16路HD（1920×1080）视频文件的和4路4K（3840×2160）视频文件的实时播放，提供广电总局出具的《检测报告》验证。  支持多种图片及视频文件格式，视频文件包括AVI、MXF、MPG、MOV、FLV、MP4、WMV、M2V、DDSSEQ等，图片格式包括TGA、BMP、JPG、PSD、PCX、GIF、TIFF、PNG、WMF、EMF等以及图像序列。  支持3DS、OBJ、DXF等格式的三维模型导入，实现与3DMAX、MAYA、D5、C4D等三维软件的交互，并可以对导入模型进行编辑。  ★真三维场景渲染，支持3500万个以上三角面片的实时渲染，纹理贴图可达6G以上，提供广电总局出具的《检测报告》验证。  支持UNICODE字符，实现多语言输入和显示，包括英语、日语、韩语、越语、柬语、缅语、马来语、泰米尔语等多国语言及蒙文、藏文等少数民族文字。  内嵌虚拟灯光功能，提供26个灯光位置，可以创建8盏灯光，并可调整每一盏灯光的各项参数。提供广电总局出具的《检测报告》验证。  真三维空间实时渲染，提供层次排序和深度排序相混合的物体遮挡透明渲染方式，实现多个半透明物体在三维空间内的正确叠加。  提供类似于Photoshop的专业纹理混合模式，包括：相乘、相加、减去、反减、较暗、较亮、滤色等多种模式，可实现各种纹理贴图方式，包括反射、折射等，创造金属、塑料、木质、砖石和玻璃等质感效果。  支持多种动画时间线（包括过渡动画、背景动画、执行动画、状态动画）的组合应用以及多个场景状态，可以用连线图的方式手动创建状态之间的过渡动画，并提供自动创建状态点交叉功能，可以一键实现每个状态点之间的过渡动画，实现各种逻辑复杂的动画效果。  提供魔术板物体，可以任意调整形状，实现胶囊、椭圆、梯形等效果，并可实现变形动画。  底飞提供多种出入方式，包括：上滚入出、下拉入出、淡入淡出、上滚+淡入淡出、下拉+淡入淡出，可同时播放80路底飞字幕。提供广电总局出具的《检测报告》验证。制作和播出模块集成在同一个软件中，既支持制播一体、也支持制播分离的应用流程。在制播一体的模式下，播出过程中可以切换至制作界面进行场景的复杂编辑，而且不影响播出。  产品应具备《一种基于多样性应用的电视字幕播出设备性能保障的方法》，保证包装设备资源分配均衡、运行安全稳定。要求提供证书的的复印件。 | 套 | 1 | 是 |
| 点评包装互动展示系统  硬件要求：  CPU：不低于Intel Xeon 4108\*2  内存：不低于DDR4-2666MHz 8GB\*2  系统硬盘：不低于 250GB SSD  素材硬盘：不低于 512GB SSD\*2  显卡：NVIDIA Quadro系列专业显卡  显示器：不低于22”宽屏液晶  光驱：DVD-ROM  操作系统：Windows 7 64位 中文专业  软件:点评包装互动展示系统  软件功能要求：  ★支持超高分辨率输出，支持4K（3840×2160）、双4K（7680×2160）和8K（7680×4320）以及其它更高的自定义分辨率，提供广电总局出具的《检测报告》验证。  ★支持24路HD（1920×1080）视频文件、4路4K（3840×2160）视频文件和3路8K（7680×4320）视频文件的实时播放，提供广电总局出具的《检测报告》验证，支持多种图片及视频文件格式，视频文件包括AVI、MXF、MPG、MOV、FLV、MP4、WMV、M2V、DDSSEQ等，图片格式包括TGA、BMP、JPG、PSD、PCX、GIF、TIFF、PNG、WMF、EMF等以及图像序列。  支持3DS、OBJ、DXF等格式的三维模型导入，实现与3DMAX、MAYA、D5、C4D等三维软件的交互，并可以对导入模型进行编辑。  ★真三维场景渲染，支持3500万个以上三角面片的实时渲染，纹理贴图可达6G以上，提供广电总局出具的《检测报告》验证。  支持UNICODE字符，实现多语言输入和显示，包括英语、日语、韩语、越语、柬语、缅语、马来语、泰米尔语等多国语言及蒙文、藏文等少数民族文字。  内嵌虚拟灯光功能，提供26个灯光位置，可以创建8盏灯光，并可调整每一盏灯光的各项参数。  真三维空间实时渲染，提供层次排序和深度排序相混合的物体遮挡透明渲染方式，实现多个半透明物体在三维空间内的正确叠加。  提供类似于Photoshop的专业纹理混合模式，包括：相乘、相加、减去、反减、较暗、较亮、滤色等多种模式，可实现各种纹理贴图方式，包括反射、折射等，创造金属、塑料、木质、砖石和玻璃等质感效果。  支持多种动画时间线（包括过渡动画、背景动画、执行动画、状态动画）的组合应用以及多个场景状态，可以用连线图的方式手动创建状态之间的过渡动画，并提供自动创建状态点交叉功能，可以一键实现每个状态点之间的过渡动画，实现各种逻辑复杂的动画效果。  提供魔术板物体，可以任意调整形状，实现胶囊、椭圆、梯形等效果，并可实现变形动画。  底飞提供多种出入方式，包括：上滚入出、下拉入出、淡入淡出、上滚+淡入淡出、下拉+淡入淡出，可同时播放80路底飞字幕。  制作和播出模块集成在同一个软件中，既支持制播一体、也支持制播分离的应用流程。在制播一体的模式下，播出过程中可以切换至制作界面进行场景的复杂编辑，而且不影响播出。  产品应具备《一种基于多样性应用的电视字幕播出设备性能保障的方法》，保证大屏播出设备资源分配均衡、运行安全稳定。要求提供国家级权威证书。 | 套 | 1 | 是 |
| 虚拟图文包装系统  硬件要求：  CPU：不低于Intel Xeon 4108\*2  内存：不低于DDR4-2666MHz 8GB\*2  系统硬盘：不低于 1TB SATA  显卡：不低于GTX 1080  视频卡：广播级视频卡  串口卡：MOXA CP-118EL-A  显示器：22”宽屏液晶  光驱：DVD-ROM SATA  操作系统：Windows 7 64位 中文专业版  软件:虚拟图文包装系统软件  软件功能要求：  系统支持虚拟前景植入内容的实时呈现。  ★具备《一种变焦镜头的畸变系数标定方法及系统》，保证定位的精准。要求提供国家级权威证书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虚拟模板中的数据项支持自动加载SQL server数据库数据，提供了Visual Basic 脚本执行功能，以支持更为复杂的数据池使用和场景数据替换的逻辑  虚拟演播室支持多种传感跟踪，包括固定机位、摇臂、电控云台、轨道机器人、点云等跟踪方式，各跟踪系统之间可相互升级扩展、且相互兼容  支持抠像处理，可实现头发丝、烟雾、半透明物体、阴影等画面的精细抠像处理合成，使人或物体的边缘清晰自然  支持三维场景的环境映射特效功能，实时倒影功能，支持场景的各个物体以及前景主持人倒影  提供各种内容虚拟前景植入，为了满足实际拍摄需要，支持抠像以及非抠像状态下的真三维空间操作，可实现在虚拟景区以及实景景区下的虚拟前景置入  具备三维粒子生成器，能够调整三维粒子的发射形状、类型、方向、速度等参数；支持火焰、雪花、落叶、雾、下雨等粒子效果功能，并支持所有粒子软件制作的粒子效果导入 | 套 | 1 | 是 |
| 云台套装（带三脚架,双手柄,承重18公斤,含传感器结构:变焦聚焦俯仰平摇 ）  数据接收切换盒DS1000  最大负荷：18kg  液压阻尼：8+8  平衡调校：7+0  跟踪精度：0.001°  球座直径：Ф100mm  延伸器：地面延伸器  手柄：2级伸缩（左，右） | 套 | 1 | 否 |
| 14 | LED大屏幕显示系统 | 屏幕尺寸不小于18平方米，室内全彩LED显示屏，主要技术参数需提供CMA和CNAS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作为技术支持依据。  1、 像素间距 2mm 模组尺寸 256\*128\*14.5  2、屏幕亮度：屏幕亮度（校正后）：600～800cd  ★3、对比度：对比度≥5000:1  4、发光点中心距偏差：发光点中心距偏差（校正后）：＜3%；  5、色度均匀性：色度均匀性（校正后）±0.003Cx,Cy之内；  6、LED显示单元支持单点亮度校正功能；  7、 峰值功耗≤360W/㎡（提供 CNAS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  ★8、模组平整度：≤0.15mm，箱体间缝隙≤0.15（提供 CNAS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  ★9、刷新频率：刷新频率≥3000Hz需提供具备CNAS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10、换帧频率：50&60HZ（提供 CNAS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  11、视角：水平≥160度，垂直≥140度  12、色温：色温可调范围：3000k~10000k  ★13、产品满足盐雾10级要求，将受试样品放入试验空间：温度35℃，PH值6.5～7.2，盐雾工作试验空间内放置48H，样品表面无起泡、裂纹、毛刺、锈蚀等现象（提供 CNAS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  ★14、按照SJ/T11590-2016LED显示屏图像主观质量评价方法的要求，评价等级为优（提供 CNAS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  15、高低温范围：工作温度范围:-10℃~+40℃；存储温度范围：-20℃~+60℃；工作、存储4～8h后结构和功能均正常（提供 CNAS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 ㎡  B 生产制造  ★1、所投显示屏产品制造商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2、投标人所投制造商获得由国家版权局颁发的“LED显示屏控制系统”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C 框架  1、钢结构：内框采用40 mm \*60 mm/国标镀锌方钢，外部采用国标20 mm \*40 mm国标镀锌方钢（厚度2mm），焊缝质量等级二级；所有钢构件表面先清除焊渣、油漆、铁锈等，然后刷防腐蚀涂料两遍。LED屏前倾安装，投标方需了解情况，无缝拼接，不得切屏而产生部分黑影现象。 D 提供施工调试服务，含人工，运输等 E 辅材 电源线，数据线，网线 满足实施要求 | 套 | 1 | 否 |
| 15 | 联屏显示系统 | 55舞美联屏显示系统  支持1920\*1080显示，满足舞美屏的技术设计要求 | 台 | 3 | 否 |
| 16 | 新闻点评触屏系统 | 红外10点触摸屏，分辨率1920\*1080，70寸 | 台 | 1 | 否 |
| 17 | 舞美制景系统 | 地面水泥自流平 M2 125.00 地面平整处理水泥自流平找平 | ㎡ | 125 | 否 |
| 地面塑胶地板 地面部分 塑胶地板铺设(2.0mm厚） | ㎡ | 77 | 否 |
| 地面地台（钢木结构，铺设2.0mm厚塑胶地板） | ㎡ | 48 | 否 |
| 马道条形变色灯箱（钢木结构，25mm\*25mm钢管，15mm阻燃板。防火板贴面，3mm半透亚克力板） | m | 60 | 否 |
| 景片喷绘背景结构, 钢木结构，30mm\*30mm钢管，25mm\*25mm钢管，15mm阻燃板 | ㎡ | 60 | 否 |
| 大屏立面结构 钢木结构，40mm\*40mm钢管，25mm\*25mm钢管，15mm阻燃板防火板贴面收边 | ㎡ | 28 | 否 |
| 三连屏景区背景喷绘 | ㎡ | 30 | 否 |
| 触屏区装饰墙背景高清喷绘 | ㎡ | 30 | 否 |
| 景区立面条形亚克力板装饰（20mm厚亚克力板） | ㎡ | 24 | 否 |
| 联屏和触屏固定架(40mm\*40mm钢管） | 套 | 4 | 否 |
| 双层玻璃观察窗（12mm钢化玻璃,木饰条收边） | ㎡ | 10 | 否 |
| 定制主播台（钢木结构，亚克力灯箱） | NOS | 2 | 否 |
| 标准吧椅 | NOS | 6 | 否 |
| 强电线路敷设RVV-3\*4铜芯阻燃电缆 | m | 100 | 否 |
| 弱电线路敷设,四芯带铠带屏蔽信号线 | m | 100 | 否 |
| LED可调光变色灯，RGBW控4色，控制器调色 | m | 300 | 否 |
| LED可调光控制器 | 套 | 1 | 否 |
| LED可调光解码器 | 套 | 4 | 否 |
| LED电源 | 套 | 10 | 否 |
| 配电箱(正泰电工) | 个 | 1 | 否 |
| 垃圾处理，装袋，运送到指定位置 | 批 | 1 | 否 |
| 18 | 灯光系统 | LED聚光灯  色温：5600K(±200K)  功率：100W  工作电压：DC24V(AC100-240V 50-60Hz)  显色指数：≥90  控制模式：DMX512  灯体：高强度压铸铝 A级防噪等级  防护等级：IP44，过热、过压、过流保护功能  适用标准：GB7000.15-2000和CE标准  使用环境温度：-30℃--75 ℃ | 台 | 18 | 否 |
| LED柔光灯  "采用LED高性能芯片 色温：5600K(±200K)  功率：100W  输入电压：220V  显色指数：≥90  调光：0-100% ，灯具配DMX512信号、解码器、亮度可调 0-100% 。 光斑角：30--60度 使用环境温度：-20℃--60 ℃ | 台 | 35 | 否 |
| 恒力铰链吊杆长度：3.5m,采用优质航空铝型材和进口高性能恒力弹簧片。自重：6.5KG,吊挂重量12KG。根据需求在范围内可停留任意一高度，无回缩滑落现象，定位准确。 | 台 | 53 | 否 |
| 挂灯钩，铝合金材质 | 套 | 53 | 否 |
| 保险链，钢丝绳材质，长度70cm | 条 | 106 | 否 |
| 灯具号码牌120mm\*80mm\*3mm厚黑色亚克力板，白色贴字 | 个 | 53 | 否 |
| DMX512信号放大器  接口传输的各种数码信号。1路信号输入，1路直通  信号输出（信号输入与直通信号之间不经电气隔离）  DMX 数码信号放大器专用于对DMX512灯具  控制信号进行整形放大和8路分配输出信号连接插座：输入XLR-3-M，输出XLR-3-F  供电电源：AC220V/50Hz  正负20%，20W　　　尺寸：19”1U | 个 | 2 | 否 |
| 电脑控制台  DMX512/1990标准，最大1024个DMX控制通道，两路光电隔离信号输出。  最大控制96台电脑灯或96路调光。  使用珍珠灯库（R20格式灯库），且控台上可自行编写灯库。  带背光的LCD显示屏，首创的中英文显示可切换界面。面板中英文可选。  内置图形轨迹发生器，有135个内置图形，方便用户对电脑灯进行图形轨迹控制，如画圆、螺旋、彩虹、追逐等多种效果。  图形参数（如：振幅、速度、间隔、波浪、方向）均可独立设置，更方便快捷的做出想要的造型和场景。  每个场景可保存图形数量5个；同时可运行图形数量10个。  可储存60个素材。  支独享素材。  可储存60个重演场景，用于储存多步场景和单步场景。每个多步场景最多可储存600个单步。  可同时输出和运行10个重演场景。  带10根集控推杆。按键点控和推杆集控兼容。  支持重新配节地址码、垂直水平交换、通道输出反向等功能。  关机或者突发断电等情况数据可记忆保持。  U盘可备份控台数据，并支持重新导入到控台使用，同型号控台数据可共享。  支持远程软件升级，随时随地增加新的功能。  预置推杆可控制电脑灯的属性，属性控制更方便快捷。  支持立即黑场。 | 台 | 1 | 否 |
| 电源箱  规格：三相五线制  AC 380V±10%, 220V±10%, 50-60HZ  外形规格：TGL3U电源箱 483×450×132 mm3 | 台 | 1 | 否 |
| 直通箱  规格:单相、三相通用  每路功率:4KW  外型规格:TGL 4012K 483×450×132mm3 TGL12KG 483×210×132mm3  主要功能:12路开关输出，20A空气开关 | 台 | 2 | 否 |
| 机柜，金属材质，16U标准机柜 | 台 | 1 | 否 |
| 国标阻燃电缆，3线芯线缆，线径1mm2铜芯线。 | m | 1000 | 否 |
| 国标阻燃512信号电缆，线径0.5mm2,带屏蔽层铜芯线。 | m | 1000 | 否 |
| 插座箱  金属外壳，胶木插座，16A,电源线集中对接 | 个 | 14 | 否 |
| 格珊灯架  在原有顶部基础上焊接部分30\*30\*2金属方管，表面喷涂防锈漆，哑光漆。 | ㎡ | 124 | 否 |
| 19 | 视音频跳线，线材、接插件、安装辅材、工具 | 高清视频电缆(每200米/箱) | 批 | 1 | 否 |
| 视频电缆插头 | 批 | 1 | 否 |
| 终结电阻(20个/包) | 包 | 1 | 否 |
| 双屏蔽音频电缆(每200米) | 批 | 1 | 否 |
| 双屏蔽数字音频电缆(每200米) | 批 | 1 | 否 |
| 卡农头(对) | 批 | 1 | 否 |
| 综合接口箱 | 套 | 1 | 否 |
| 含热缩管,套管,线号等 | 批 | 1 | 否 |
| 20 | 机柜机架及配电系统 | 定制电视墙（含电源盒） | 组 | 4 | 否 |
| 定制控制台（含电源盒）双联 | 组 | 6 | 否 |
| 19英寸标准机柜（含双立式电源） | 组 | 3 | 否 |
| 主备双路配电系统 | 批 | 1 | 否 |
| 21 | 系统集成 | 系统集成（系统设计，施工，调试，培训） | 项 | 1 | 否 |

1. 采购标的执行标准

符合国家和广电行业高清晰度演播室相关标准，具备1080/50i标准的直播制作能力。

1.1 设计标准

国家标准见下表：

序号 标 准 号 标   准   名   称

1 GB/T 7400.11-1999 数字电视术语

2 GB/T 17953-2000 4:2:2数字分量图像信号的接口

3 GB/T 18472-2001 数字编码彩色电视用测试信号

6 GB/T 20562-2006 演播室串行数字信号抖动技术参数与测量方法

行业标准见下表：

序号 标 准 号 标    准    名    称

1 GY/T 27-1984 电视视频通道测试仪器的配置及其技术要求

2 GY/T 108一1992 广播用摄像机通用技术条件

3 GY/T 109．1一1992 广播用 CCD摄像系统通用技术条件

4 GY/T 109．2一1992 广播用 CCD摄像系统电性能指标测量方法

5 GY/T 110-1992 广播用图像监视器技术要求

6 GY/T 134-1998 数字电视图像质量主观评价方法

7 GY/T 155-2000 高清晰度电视节目制作及交换用视频参数值

8 GY/T 156-2000 演播室数字音频参数

9 GY/T 157-2000 演播室高清晰度电视数字视频信号接口

10 GY/T 159-2000 4:4:4数字分量视频信号接口

11 GY/T 160-2000 数字分量演播室接口中的附属数据信号格式

12 GY/T 162-2000 高清晰度电视串行接口中作为附属数据信号的24比特数字音频格式

13 GY/T 163-2000 数字电视附属数据空间内时间码和控制码的传输格式

14 GY/T 164-2000 演播室串行数字光纤传输系统、

15 GY/T 167-2000 数字分量演播室的同步基准信号、

16 GY/T 224-2007 数字视频、数字音频电缆技术要求和测量方法

17 GY/T 212-2005 标准清晰度数字电视编码器、解码器技术要求和测量方法

 1.2设计规范

国家规范见下表：

序号标准号标准名称

1 GB/T 14857-1993 演播室数字电视编码参数规范

行业规范见下表：

序号标准号标准名称

1 GY/T 161-2000 数字电视附属数据空间内数字音频和辅助数据的传输规范

2 GY/Z 174-2001 数字电视广播业务信息规范

3 GY/T 223—2007 标准清晰度数字电视节目录像磁带录制规范

1.3工艺标准

本项目集成、安装要符合以下相关的国际、国家、行业所要求的工艺标准：

1、防火标准：GY5067-2003《广播电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2、噪声控制：GYJ 42-89《广播电视技术用房容许噪声标准》

**（四）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服务要求：随机提供的技术文件,设备及配件的合格证明书；设备与主要配套件的使用与维护保养说明书；使用检修和维护所需要的其它必备技术文件。提供设备运行1 年所必备的易损零配件；

1、质保期要求：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期不低于12个月（自系统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软件如有升级和更新，应提供免费服务。

2、服务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软件、设备，应确保使用期间采购人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版权、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否则投标人将承担采购人由此受到的一切损失。

3、质保期内，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投标人上门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在质保期结束后，投标人应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发生的相关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4、投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必须对用户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60分钟之内及时响应，设备发生意外通过电话联系无法解决，6小时内派技术专家赴现场处理，设备出故障不能解决时要在48小时之内提供备机备件。

5、培训计划：应承诺对采购人指定的操作人员进行全面、系统、深入的培训。培训内容包括系统和设备的工作原理、连接、配置、操作、保养、维护，软件的安装、使用、配置等；培训课程应当包括理论和实践两个方面。培训时间以参加培训的人员学懂会用为限，培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五）验收标准**

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1、 验收标准：按本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技术指标、规格、性能及生产厂家提供的正式技术文件进行验收；

2、供应商必须现场指导安装、调试，并负责操作人员的技术培训。所需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规范验收；

4、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验收。

**（六）、其他要求**

1、、投标人应就该项目完整投标（报价含安装，运输、培训、税费等综合费用），否则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须对照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如果本次采购的产品属于强制采购范围的（国办发[2007]51号文），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所投产品属于强制采购产品有效的证明材料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为无效投标。

3、所投产品已列入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国家对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有效证明材料且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如3C等）

4、根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质检总局 国家认监委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文件要求，各潜在投标人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投标货物中，如有涉及到安全操作系统产品、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产品、安全审计产品、安全数据库系统产品、反垃圾邮件产品、防火墙产品、入侵检测系统产品、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产品、网络脆弱性扫描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智能卡cos产品时，则所投涉及到上述货物的产品，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且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为无效投标。

5、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和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全新正品现货，供货时提供随货物《产品合格证》及其它相关质量证明文件。

6、中标方需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及光盘，并有义务进行有关使用培训。

7、付款方式：设备系统集成完成验收合格后付合同总额的95%，验收合格整体系统安全运行一年后余款无息一次性付清。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项目 | 项目名称：禹州市广播电视台176平米新闻演播室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YZCG-G2019125  项目内容：录像系统、同步系统、图文系统等  项目地址：禹州市  交货日期： 合同签订后90天内交付使用 |
| 2 | 采购人 | 名称：禹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禹州市颍河大街  联系人：郑先生 电话：13937458968 |
| 3 | 代理机构 | 名称：禹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禹州市行政服务中心楼9楼  联系人：艾先生 电话：0374-2077111 |
| 4 | 投标人资格 |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企业投标提供）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投标提供）  3、执业许可证。（非专业服务机构投标提供）  4、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投标提供）  5、自然人身份证明。（自然人投标提供）  **二、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  1、2018年度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法人投标提供。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2、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投标提供）  **三、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  税务登记证和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免税）  **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五、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或者附投标人相关承诺函或声明。（格式自拟）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 **投标人资格条件（详见招标邀请函）**   **八、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投标人（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
| 5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接受联合体投标 |
| 6 | 最高限价 | 520.0878万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
| 7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组织，时间： 地点： |
| 8 |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召开，时间： 地点： |
| 9 | 进口产品参与 | 不允许 **□**允许 |
| 10 | 投标有效期 | 60天（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
| 11 | 中标人将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  工作分包 | 不允许 **□**允许 |
| 12 | 投标截止及  开标时间 | 2019年7月19日 9：00（北京时间） |
| 13 | 递交投标文件  及开标地点 | 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地址：禹州市行政服务中心楼九楼） |
| 14 | 投标保证金 | 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金额：壹拾万元（¥ ：100000.00 元）  一、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银行转帐、银行电汇（均需从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转出），不接受以现金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凡以现金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而影响其投标结果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二、使用银行转帐形式的，于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将款项一次足额递交、成功绑定，以收款人到账时间为准，在途资金无效，视为未按时交纳。同时投标人应承担节假日、异地、跨行等银行系统不能支付的风险。  三、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1、投标人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后，登录<http://221.14.6.70:8088/ggzy>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费用缴纳说明”→“保证金缴纳说明单”，获取缴费说明单，根据每个标段的缴纳说明单在缴纳截止时间前缴纳；  2、成功缴纳后重新登录前述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保证金绑定”→“绑定”进行投标保证金绑定。  3、《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获取方法：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  4、投标人要严格按照“保证金缴纳说明单”内容缴纳、成功绑定投标保证金，未绑定标段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未按时交纳。并将缴纳凭证“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附于投标文件中，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一份“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以备查询。  注：保证金缴纳情况以“许昌公共资源交易项目供应商投标人缴费情况统计表”为准。  5、每个投标人每个项目每个标段只有唯一缴纳账号，切勿重复缴纳或错误缴纳。  6、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仅限当次投标项目（标段）有效，不得重复替代使用。一个招标项目有多个标段或者有多个项目同时招标的，投标人必须按项目、标段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  7、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得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8、未按上述规定操作引起的无效投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9、汇款凭证无需备注项目编号和项目名称。  四、凡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交纳至同一标段相同子账号的，保证金暂不予退还，并依照《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当事人不良行为管理暂行办法》（许公管委〔2017〕1号）规定，进行调查、认定、记录，并予以公示公告。对涉嫌串通投标，经调查核实后，记录不良行为，移交有关部门进行查处，不予退还的保证金上缴国库。 |
| 15 | 公告发布 | 招标公告、中标公告、变更（更正）公告、现场勘察答复等相关信息同时在以下网站发布：《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 |
| 16 | 采购人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时间 | 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
| 17 |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质疑截止时间 | 招标公告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
| 18 | 投标文件份数 |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加密电子投标文件1份（文件格式为： XXX公司XXX项目编号.file）。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备份文件1份（文件格式为：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使用格式为“投标文件（供打印）.PDF”的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的内容、格式、水印码、签章应一致。 |
| 19 | 投标文件的  签署盖章 | 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封面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的后缀名为“.PDF”的文件打印的纸质投标文件）。 |
| 20 | 评标委员会组建 |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21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
| 22 | 授权函 | 采购单位委派代表参加资格审查和评审委员会的，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除授权代表外，采购单位委派纪检监察人员对评标过程实施监督的须进入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监督室，并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且不得超过2人。 |
| 23 | 履约保证金 | 无要求  **☑**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为合同金额的5%。中标人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 |
| 24 | 代理服务费 | 不收取 |
| 25 | 中标人需提交  的资料 |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时，须向代理机构发送投标报价及分项报价一览表（包含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电子文档，并同时通知交易见证部，联系电话：0374-2077772，邮箱：YCGGZY2076770@163.com。 |
| 26 | 电子化采购模式 | 是。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备份文件（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开标现场不再提供。  □否。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一、概念释义**

**1.适用范围**

1.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述采购项目。

1.2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所述的采购人。

**2.定义**

2.1“采购项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2.2“招标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2.3“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代理机构”：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在所代理的采购项目中投标或者代理投标，不得为所代理的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提供投标咨询。

2.5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且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6“投标人”：是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7“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8“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

2.8.1 招标文件列明不允许或未列明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的，均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2.8.2 如招标文件中已说明，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

**3.合格的投标人**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符合本项目“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条件。

3.3 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投标人信用记录的具体要求为：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5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6 “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1项和3.2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在投标文件中向采购人提交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https://baike.baidu.com/item/%E6%89%BF%E6%8B%85%E8%BF%9E%E5%B8%A6%E8%B4%A3%E4%BB%BB" \t "_blank)。

3.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4.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2 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应当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合法权利。

4.3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投标截止时间前最新一期）》中的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4.4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目录或环境标志产品目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4.5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则该产品应具备国家认监委指定强制性产品认证机构颁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 认证）。投标人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

4.6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则该产品应具备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http://www.cnca.gov.cn/cnca/zwxx/ggxx/images/2010/07/19/A6C32D2A507AC2A38326896013A67542.doc" \t "_blank)》。投标人不能提供超出此目录范畴外的替代品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

**5．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收取标准和方式**

除标书费用外，不收取费用。

**8.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项目需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资格审查与评标”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 项目需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资格审查与评标”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招标文件说明**

**9．招标文件构成**

9.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2）项目需求

（3）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人须知

（5）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6）资格审查与评标

（7）合同条款及格式

（8）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9）本项目招标文件的附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9.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有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10.1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可以在招标文件公告期满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0.1.1 招标人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0.2 招标人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或者在招标文件公告期满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更正公告。

10.3 招标人在考察现场和开标前答疑会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0.4 现场考察及参加开标前答疑会所发生的费用及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1.1 在投标截止期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潜在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11.2 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发布更正公告。

11.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11.4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招标人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2．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12.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 投标报价**

13.1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3.2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3.3 投标人应对项目要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漏报将导致其投标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13.4 投标人应当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服务水平和承受能力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项目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当是投标人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和利润，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设备、国家规定检测、外发包、材料（含辅材）、管理、税费及利润等。

13.5 本项目所涉及的运输、施工、安装、集成、调试、验收、备品和工具等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3.6 本次招标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作无效投标处理。

13.7 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且不低于成本价。本次招标实行“最高限价（项目控制金额上限）”,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项目控制金额上限）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13.8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4．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本项目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4.2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14.3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4.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5．投标文件构成**

15.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15.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5.3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其它材料等组成。

15.4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5.5 投标人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许昌投标文件制作系统SEARUN V1.0”，按招标文件要求根据所投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项目xx标段）, 其中包含2个文件和1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技术咨询：**0374-2961598**。

**16.投标文件格式**

16.1 投标文件应参照招标文件第七部分（投标文件有关格式）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投标人应按照以上要求将投标文件编上唯一的连贯页码并以**A4**幅面装订成册，并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注明：正本/副本、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日期等字样。

16.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未提供标准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拟定。

**17.** **投标保证金**

**17.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17.1 .1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及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

17.1.2 投标保证金用于避免和减少本次招标由于投标人的行为而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17.1.3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银行转帐、银行电汇（均需从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转出），不接受以现金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凡以现金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而影响其投标结果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7.1.4 使用银行转帐形式的，于缴纳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人注册银行账户将款项一次足额递交、成功绑定，以收款人到账时间为准，在途资金无效，视为未按时交纳。同时投标人应承担节假日、异地、跨行等银行系统不能支付的风险。

17.1.5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17.1.5.1 投标人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后，登录<http://221.14.6.70:8088/ggzy>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费用缴纳说明”→“保证金缴纳说明单”，获取缴费说明单，根据每个标段的缴纳说明单在缴纳截止时间前缴纳；

17.1.5.2 成功缴纳后重新登录前述系统，依次点击“会员向导”→“参与投标”→“保证金绑定”→“绑定”进行投标保证金绑定。

17.1.5.3 《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获取方法：登录许昌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保证金缴纳绑定操作指南》。

17.1.5.4 投标人要严格按照“保证金缴纳说明单”内容缴纳、成功绑定投标保证金，未绑定标段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未按时交纳。并将缴纳凭证“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附于投标文件中，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一份“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以备查询。

注：保证金缴纳情况以“许昌公共资源交易项目供应商投标人缴费情况统计表”为准。

17.1.6 每个投标人每个项目每个标段只有唯一缴纳账号，切勿重复缴纳或错误缴纳。

17.1.7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仅限当次投标项目（标段）有效，不得重复替代使用。一个招标项目有多个标段或者有多个项目同时招标的，投标人必须按项目、标段分别提交投标保证金。

17.1.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得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7.1.9 未按上述规定操作引起的无效投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7.1.10 汇款凭证无需备注项目编号和项目名称。

**17.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6.2.1 退还投标保证金时，区别中标与否，按不同时序由银行按来款途径退还原账户。

17.2.1.1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电话：0374-8112523）

17.2.1.2 自采购合同签订并备案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0374-8112523）

17.2.1.3 特殊情况处理：投标人投标过程中因账户开户银行、银行账号发生变化，不能按照来款途径原路返还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须提供原账户开户银行相关证明及新开账户开户许可证，到禹州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办理退款手续（电话：0374-8112523）。

17.2.1.4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无法及时退还投标保证金，滞留三年以上的，投标保证金上缴财政。

17.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7.2.2.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7.2.2.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7.2.2.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7.2.2.4 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7.2.2.5 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7.3 凡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交纳至同一标段相同子账号的，保证金暂不予退还，并依照《许昌市公共资源交易当事人不良行为管理暂行办法》（许公管委〔2017〕1号）规定，进行调查、认定、记录，并予以公示公告。对涉嫌串通投标，经调查核实后，记录不良行为，移交有关部门进行查处，不予退还的保证金上缴国库。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盖章**

18.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2 在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及签名之处，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或授权代表电子印章。

18.3 纸质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生成的后缀名为“.PDF”的文件打印的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封面上应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公章。

18.4 纸质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纸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投标文件的密封**

19.1 投标人应将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副本”密封包装。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投标文件单独密封包装，并随纸质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19.2 投标文件如果未按规定密封，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20．投标截止时间**

20．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所有投标文件送达招标文件指定的开标地点。

20.2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20.3 招标人可以按本须知第10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和时间。投标人按招标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投标文件。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的，须书面通知招标人。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提交、取得“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22.2 投标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或修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递交，并应注明“修改”或“补充”字样。

22.3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人。

22.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人将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23．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介质存储的备份文件不予退还。**

**五、开标和评标**

**24. 开标**

24.1 招标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4.2 招标人应当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应当清晰可辨，音像资料作为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4.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纸质投标文件和备份文件（使用电子介质存储）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解密后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如有的话）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4.3.1 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解密需分标段进行两次解密。

（1）投标人解密：投标人使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远程或现场进行解密。需开标现场使用一体机进行解密的，请在代理机构引导下进行。

（2）代理机构解密：代理机构按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使用本单位CA数字证书进行再次解密。

24.3.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情况处理

（1）因电子交易系统异常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使用纸质投标文件以人工方式进行。

（2）因投标人原因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由系统技术人员协助投标人将备份文件（电子介质存储）导入系统。若备份文件（电子介质存储）无法导入系统或导入系统仍无法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4.4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4.5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4.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4.7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6.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6．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1.1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一）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

（二）技术复杂；

（三）社会影响较大。

26.2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26.3 评审专家与投标人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二)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三)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6.4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26.5 采购人不得担任评标小组长。

26.6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6.7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7. 符合性审查**

27.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7.2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7.3 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8. 投标文件的澄清**

28.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8.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9.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29.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9.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9.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9.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28.2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0.投标无效情形**

30.1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0.1.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30.1.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0.1.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0.1.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0.1.5投标文件内容模糊清，无法辨认的；

30.1.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0.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30.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0.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0.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0.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0.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0.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0.3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30.4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0.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0.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1. **相同品牌投标人的认定**

31.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1.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2. 投标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评标方法、评标标准**

33.1 评标方法分为最低评标价法和综合评分法。

33.1.1 最低评标价法

33.1.1.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3.1.1.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33.1.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3.2 价格分

33.2.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33.2.2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33.2.3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33.3 **本次评标具体评标方法、评标标准见（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34. 推荐中标候选人**

34.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5.评审意见无效情形**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

35.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35.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投标人须知》26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35.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35.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35.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35.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35.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36. 保密**

36.1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36.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六、定标和授予合同**

**37. 确定中标人**

37.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7.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8. 中标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

38.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8.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8.3 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时，须向代理机构发送投标报价及分项报价一览表（包含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电子文档，并同时通知代理机构联系人。

**39.质疑提出与答复**

39.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按照财政部94号令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9.1.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潜在投标人应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且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一次性提出，提出后通知中心项目联系人查收，同时将纸质质疑函一式两份送至采购单位，如未提出视为全面接受；

39.1.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  
39.1.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

39.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39.2.1 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9.2.2 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9.3 答复

39.3.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在法定时限内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许昌市）》自行下载并打印书面质疑回复函，或者联系采购单位领取书面质疑回复函。

39.3.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在法定时限内联系采购单位领取书面质疑回复函。

39.3.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在法定时限内联系采购单位领取书面质疑回复函。

**40.签订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1.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42. 其他**

本次招标文件未尽事项，以法律法规规定的为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一、节能能源、保护环境**

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以及《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公布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最新一期的规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包括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中，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其他品目为政府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本次采购货物中属于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投标人所投其他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但本期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可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2、按照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和《财政部、环保部关于调整公布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通知》最新一期的规定，投标人所投产品若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3、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4、上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采购公告发布前已经过期的以及尚在公示期的均不得作为评标时的依据。

**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1、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产品的价格给予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如果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4、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四、促进残疾人就业**

1、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和残疾人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3、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招标人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

**一、资格审查**

（一）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

（二）资格证明材料（本栏所列内容为本项目的资格审查条件，如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

（三）资格审查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  |
| --- |
| **资格审查因素** |
| **1、投标函** |
|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企业投标提供）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事业单位投标提供）  （3）执业许可证。（非专业服务机构投标提供）  （4）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个体工商户投标提供）  （5）自然人身份证明。（自然人投标提供） |
| **3、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  （1）2018年度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法人投标提供。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  （2）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的证明文件和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投标提供） |
| **4、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  税务登记证和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免税） |
| **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6、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相关设备的购置发票、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证书、用工合同等或者投标人相关承诺函或声明。（格式自拟） |
|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 **8、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投标人。(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  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投标人信用记录的具体要求为：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  （2）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采购人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 **9、被委托人社保** |
| **10、报价**  是否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超出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最高限价，则超出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
| **11、联合体协议**  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投标人应提供本协议；否则无须提供。 |
| **12、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成功交纳。 |
| **1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 |

**二、评标**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注：符合性审查中所涉及到的证书及材料，均须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提供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1）价格分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如果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或者其他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监狱企业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和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保产品**

1）对《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所投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但本期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或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可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投标人所投其他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评标标准予以判定并赋分。

2）投标人所投产品若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评标标准予以判定并赋分。

**（3）关于相同品牌产品**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推荐；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关于强制性产品认证**

1）如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范围内,则必须承诺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并在有效期内的产品，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2)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则投标文件中应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 项目需求”提供：

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官网（http://www.isccc.gov.cn/index.shtml）产品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或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

**（5）投标无效情形**

1）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2）符合性审查资料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d.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6）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价格分值：50 分  商务部分：18 分  技术部分：32 分 | |
| 一、价格部分（满分50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50  （注：四舍五入后小数点之后保留两位小数。） | 50分 |
| 二、商务部分（满分18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企业实力 | 投标人具有ISO9001和ISO14001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要求同时提供两个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2分，提供一个或者不提供均不得分）**（0-2分）；** | 0-14分 |
| 投标人具备资信评估机构出具的信用等级证书及相应评估报告的，A证书及评估报告的不得分，AA证书及评估报告的得0.5分，AAA证书及评估报告的得1分**（0-1分）；** |
| 所投图文产品生产厂家具有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一级资质的得4分；  所投图文产品生产厂家具有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二级资质的得2分；  所投图文产品生产厂家具有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三级资质的得1分  其它不得分。（注：要求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及图文产品生产厂家公章）**（0-4分）;** |
| 所投图文产品生产厂家具备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证书，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及投标人公章的得1分  所投图文产品生产厂家为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提供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及投标人公章的得1分  （注：要求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同时加盖生产厂家及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0-2分）；** |
| 所投图文产品生产厂家具备CMMI（软件成熟度等级）3级及以上资质得5分；  所投图文产品生产厂家具备CMMI（软件成熟度等级）2级及以上资质得2分；  所投图文产品生产厂家具备CMMI（软件成熟度等级）1级及以上资质得1分；**（0-5分）** |
| 核心设备授权 | 提供：高清摄像机、高清切换台、摄像机镜头、虚拟图文包装系统、在线包装系统、大屏包装系统、点评包装系统，原厂授权的，每提供一种产品授权得0.5分，最多得2分 | 0-2分 |
| 核心设备  应用案例 | 提供省级及以上与所投图文产品同型号的应用案例证明文件，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多得2分。**（注：需提供案例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0-2分 |
| 三、技术部分（满分32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技术响应情况 | 1、摄像机具有光缆带宽3G 传输的能力，即由机头至基站同时传输两路高清HD-SDI信号的能力并提供公开发行产品彩页的进行佐证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高清摄像机通过安装选件，摄像机具有升级成4K拍摄能力并提供公开发行产品彩页的进行佐证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3、大屏互动展示系统、广播级在线包装系统、点评包装展示系统同时支持超高分辨率输出，支持4K（3840×2160）、双4K（7680×2160）和8K（7680×4320）以及其它更高的自定义分辨率，提供广电总局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制造厂商公章的复印件验证，原件备查。得5分，否则不得分；  4、大屏互动展示系统、广播级在线包装系统、点评包装展示系统同时支持24路HD（1920×1080）视频文件、4路4K（3840×2160）视频文件和3路8K（7680×4320）视频文件的实时播放，提供广电总局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制造厂商公章的复印件验证，原件备查。得5分，否则不得分；  5、大屏互动展示系统、广播级在线包装系统、点评包装展示系统同时具备真三维场景渲染，支持3500万个以上三角面片的实时渲染，纹理贴图可达6G以上，提供广电总局出具的《检测报告》加盖制造厂商公章的复印件验证，原件备查。得5分，否则不得分；  6、虚拟图文包装系统具备《一种变焦镜头的畸变系数标定方法及系统》，保证定位的精准。要求提供国家级权威证书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证明。得5分，否则不得分;  7、LED大屏幕显示系统产品满足盐雾10级要求，将受试样品放入试验空间：温度35℃，PH值6.5～7.2，盐雾工作试验空间内放置48H，样品表面无起泡、裂纹、毛刺、锈蚀等现象（提供 CNAS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得1分  8、LED大屏幕显示系统按照SJ/T11590-2016LED显示屏图像主观质量评价方法的要求，评价等级为优（提供 CNAS 认可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得1分  9、LED大屏幕显示系统制造商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制造厂家公章）得1分  10、LED大屏幕显示系统投制造商获得由国家版权局颁发的“LED显示屏控制系统”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得2分 | 0-27分 |
| 技术方案 | 根据投标人对业务需求理解，提供整体技术方案。包括系统技术方案的整体性、工作机制制流程与实际工作的贴合度、协同性、可操控性等进行投标人之间横向比较，综合评分。优秀得1分，良好得0.5分，一般得0分。  演播室舞美设计评价：针对各投标人提供演播室舞美设计图纸，从功能完备性、科学实用性、美观程度等方面进行横向比较，综合评价，评定为“优”级的得2分，评定为“良”级的得1分，评定为“一般”的得0.5分。 | 0-3分 |
| 项目实施、培训方案 |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风向应对措施得当，项目质量保证、范围控制、人员控制计划明确；培训方案的可执行性及效果保证。优秀1分，良好得0.5分，一般不得分。 | 0-1分 |
| 售后和质量保证 | 售后和质量保证时间承诺，优秀1分，良好得0.5分，一般不得分。 | 0-1分 |

**其中：价格分计算（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价格调整部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1** | 非联合体投标人  （投标人须为中小企业）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6%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6% |
| **2** |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6%  （不再享受序号3的价格折扣） |
| **3** |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2 %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1-2%) |
| **4** | 监狱企业 |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对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6%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6% |
| **5**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6% | 评标价格＝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6% |
| 1、中小企业应在投标文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经评标委员会审查、评价，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进行了政策性价格扣除后，以评标价格的最低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即：  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的最低价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评标标准中价格分值 | | | |

备注：

对投标人挂靠借用资质、提供虚假业绩、证书投标行为，一经发现，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给与行政处罚，将其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予以公示。

a、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本表中第2项、第3项情形不适用。

b、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c、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则该货物的制造商也必须为上述企业，否则不能享受价格优惠。

d、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7）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8）评标委员会争议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推荐三名中标人。**

**第七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

**最终签定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招标文件有冲突）**

1. 定义

1.1“合同”系指甲方和乙方 （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其他文件。

1.2“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

1.3“甲方”系指通过招标方式，接受合同服务的采购人

1.4“乙方”系指中标后提供合同服务的中标方或供应商。

2.适用范围

本合同条款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

3.技术规格和标准

本合同项下所提供货物设备和服务应与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相一致。

4.合同期限

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5.价格

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乙方为其所提供货物设备和服务而要求甲方支付的金额应与其投标报价一致。

6.索赔

6.1乙方对所提供货物设备和服务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甲方已于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6.1.1乙方同意甲方取消其不符合要求的货物设备和服务项目，退还已经收取的该类货物设备的货款。

6.1.2对于情节严重、造成甲方损失金额巨大的，同意甲方终止全部项目合同，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6.2 如果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30天内乙方未能予以签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30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一些的时间内，按甲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甲方将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

7.不可抗力

7.1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7.2受损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6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8.履约保证金

8.1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至供货完毕且验收合格。

8.2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转帐支票、电汇的形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8.4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取得补偿。

9.争议的解决

9.1在执行合同中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6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仲裁。

9.2 提交正式仲裁的争端属涉外的，应在北京或中国国内其他地点，由指定的国际经济仲裁委员会根据该委员会的仲裁程序或规则予以最终裁决。

9.3 合同双方均为国内法人的，其争端的仲裁应由合同发生地许昌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程序进行。

9.4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9.5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9.6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的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10.合同终止

10.1合同到期甲乙双方均未提出新的意向，合同自行终止。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停止协议，否则应负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如一方因故需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经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终止。

10.2 出现下列情况时合同自动终止：

10.2.1发生不可抗力时。

10.2.2一方不履行合同条款，造成另一方无法执行合同协议，协商又不能求得解决，合同终止，责任方赔偿损失。

11.合同修改

对于合同的未尽事宜，需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的，甲乙双方必须就所修改的内容签订书面的合同修改书，作为合同的补充协议。

12.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解释。

13.主导语言与计量单位

13.1 合同书写应用中文书写。甲乙双方及相关部门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除技术规格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4.合同生效

除非合同中另有说明，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在招标人收到乙方的履约保证金后，即开始生效。

**第八章 投标文件有关格式**

**（如涉及本项目的提供）**

一、投标人应答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 | **投标人应答**  **（有/没有）** | **投标文件中所在页码** | **备注说明** |
| 1 | 投标人应答索引表 | | |  |  |  |
| 2 | 开标一览表 | | |  |  |  |
| 3 | 投标函 | | |  |  |  |
| 4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 |  |  |  |
| 5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 |  |  |  |
| 6 | 营业执照等证明 | | |  |  |  |
| 7 | 纳税证明 | 税务登记证 | |  |  |  |
| 纳税凭据复印件 | |  |  |  |
| 8 | 财务状况报告 | 财务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本开户银行资信证明 | |  |  |  |
| 银行资信证明 | |  |  |  |
|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  |  |  |
| 9 | 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 | | |  |  |  |
| 10 | 证明或承诺函 | 证明材料 | 设备购置发票 |  |  |  |
| 技术人员职称证书 |  |  |  |
| 用工合同 |  |  |  |
| 投标人相关承诺函或声明 | |  |  |  |
| 11 |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 |  |  |  |
| 12 | 投标人须具备的特殊资质证书 | | |  |  |  |
| 13 | 投标保证金缴纳回执 | | |  |  |  |
| 14 | 联合体协议 | | |  |  |  |
| 15 | 投标分项报价表 | | |  |  |  |
| 16 | 技术规格偏离表 | | |  |  |  |
| 17 | 技术方案（实施方案） | | |  |  |  |
| 18 | 售后服务方案 | | |  |  |  |
| 19 | 业绩情况表 | | |  |  |  |
| 20 | 强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情况 | | |  |  |  |
| 21 |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情况 | | |  |  |  |
| 22 |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情况 | | |  |  |  |
| 23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 |  |  |  |
| 24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 25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 |  |  |  |
| 26 | CCC强制性产品认证 | 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 | |  |  |  |
| 27 | 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 | 所投产品符合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要求承诺函 | |  |  |  |
| 28 | 其它资料 | | |  |  |  |
|  |  | | |  |  |  |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工期（天）** | **备注** |
|  |  | 大写：　　　　　　小写： |  |  |
| … |  | 大写：　　　　　　小写： |  |  |

投标人名称： （全称） （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交付日期指完成该项目的最终时间（日历天）。

**三、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3.1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_\_ \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的招标公告及投标邀请，\_\_\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和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及资金支付规定，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投标人名称)* 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 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 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供货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的，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信息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项目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未提供虚假的资格证书及业绩证明材料谋取中标，若存在虚假证书或者业绩证明材料的违规违法行为，承担法律责任，接受财政部门的处罚。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2）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3）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便核查。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我方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十一、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 址： . 邮政编码： .

电 话： . 传 真： .

投标人代表姓名： . 职 务：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本人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就参加贵方项目编号为 *项目编号*  的 *项目名称*  公开招标项目的投标报价，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及合同的执行、完成、服务和保修，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反映身份证有效期限】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的，仅须出具此证明书。

**3.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　 *法人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职务*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中心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 （全称）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加盖名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加盖名章）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 |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 | |

**3.4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声　 明

本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3.5 投标保证金**

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

（注：开标现场单独提供一份“禹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回执”以备查询）

**3.6 其他资格证书或材料**

**四、符合性审查证明材料**

**4.1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技术**  **参数** | **单 位** | **数 量** | **单价** | **总价** | **产地及**  **厂家**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 | | 大写：　　　　　　 小写：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4.2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或服务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 **招标文件**  **技术参数** | **投标技术**  **参数** | **偏离** | **说明** |
| 1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4.3 技术方案及设计图（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4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4.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强制节能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品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 **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  **复印件**  **（是/否）** | **未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所投产品节能清单所在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附后。

**4.6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品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 **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  **复印件**  **（是/否）** | **未提供节能产品所在页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所投产品“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附后。

**4.7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产品型号** | **制造商**  **名称** |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 **提供环境标志产品所在页复印件**  **（是/否）** | **未提供环境标志产品所在页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说明：所投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须附后。

**4.8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的通知》（国统字[2011] 75号）规定，本公司所属行业为\_\_\_\_\_\_，截至上一财年末，公司资产总额\_\_\_\_\_\_万元，营业收入\_\_\_\_\_\_万元，从业人员\_\_\_\_\_\_人，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1、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2、如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联合投标人需分别填写上述《中小企业声明函》。

**4.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4.10 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

投标人所投产品涉及国家有属强制性规定的，须承诺其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如CCC认证，格式自拟）

**4.11 证明材料**

（技术参数及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五、其他资料（若有）**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或资料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后应在此项下提交。**